河南省土木建筑学会文件

豫土建学字〔2025〕9 号

关于开展第十二届河南省土木建筑科学技术奖（优质工程）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分会、专业委员会、工作委员会，各省辖市及直管县土木建筑（建筑）学会，各会员单位，以及各相关工程建设参建单位：

为深入贯彻国家科技创新战略方针，加速先进科技成果向工程实践的转化，激励土木工程领域广泛应用先进科学技术，打造优质工程项目，进一步推动我省土木工程科技创新及工程质量的稳步提升与持续发展，现决定自即日起启动第十二届河南省土木建筑科学技术奖（优质工程）（以下简称“优质工程奖”）的评选活动。

“优质工程奖”是我省土木建筑工程领域工程建设项目质量与科技创新相结合的最高荣誉奖。参评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优秀住宅小区金奖的项目均在获奖项目中择优推荐，本奖项分为优质工程类与科技创新类。现将本届评选活动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一）申报“优质工程”类项目应在 2024 年 9 月 1 日之前竣工验收合格，并已投入使用。其中，荣获市级或行业优质工程项目可优先推荐。

铁路、交通、市政、水利、电力等专业工程经专业监督机构监督、竣工验收合格并投入使用，运行情况良好。

（二）申报“科技创新”类工程，应满足优质工程类相应条件。工程的科技应用与创新达到省内或行业同类工程的先进水平。内容包括：四新技术的应用突出，在土木建设工程领域的相关专业、工程质量及运维管理方面有科研开发或课题研究、技术创新以及先进科技成果的应用，且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显著。

（三）省辖市、省直管县（市）、县（市）土木建筑学会（或建筑学会、土木工程学会）、当地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省直有关厅局和相关推荐单位依据《河南省土木建筑科学技术奖（优质工程）评审管理办法》组织专家对被推荐工程的申报材料进行初审，确保申报工程资料合法、真实、准确、齐全。

（四）申报条件、申报工程范围及申报资料等相关要求按《河南省土木建筑科学技术奖（优质工程）评审管理办法》执行。

二、时间安排

申报资料报送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6 日至 2025 年 4 月 22 日， 申报工程相关材料报送至河南省土木建筑学会。

三、联系方式

学会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黄河路 96 号

联系电话：张女士：15515677849；阎先生：15136222567；

安女士：18530067610

学会网址：www.hnstmjzxh.com

电子邮箱：313722705@qq.com

附件：

1. 河南省土木建筑科学技术奖（优质工程） 申报材料要求
2. 河南省土木建筑科学技术奖（优质工程）工程申报书

河南省土木建筑学会

2025年3月4日